
《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

编制说明

(送审稿)



《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标准编制组

目录

一、工作简况.....3

二、编制依据和原则.....6

三、标准框架和内容的确定(修订标准时,应增列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7

 六星黑点蠹蛾.....13

四、国内外同类标准的对比和最新标准采用情况.....14

五、与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政策法规的关系.....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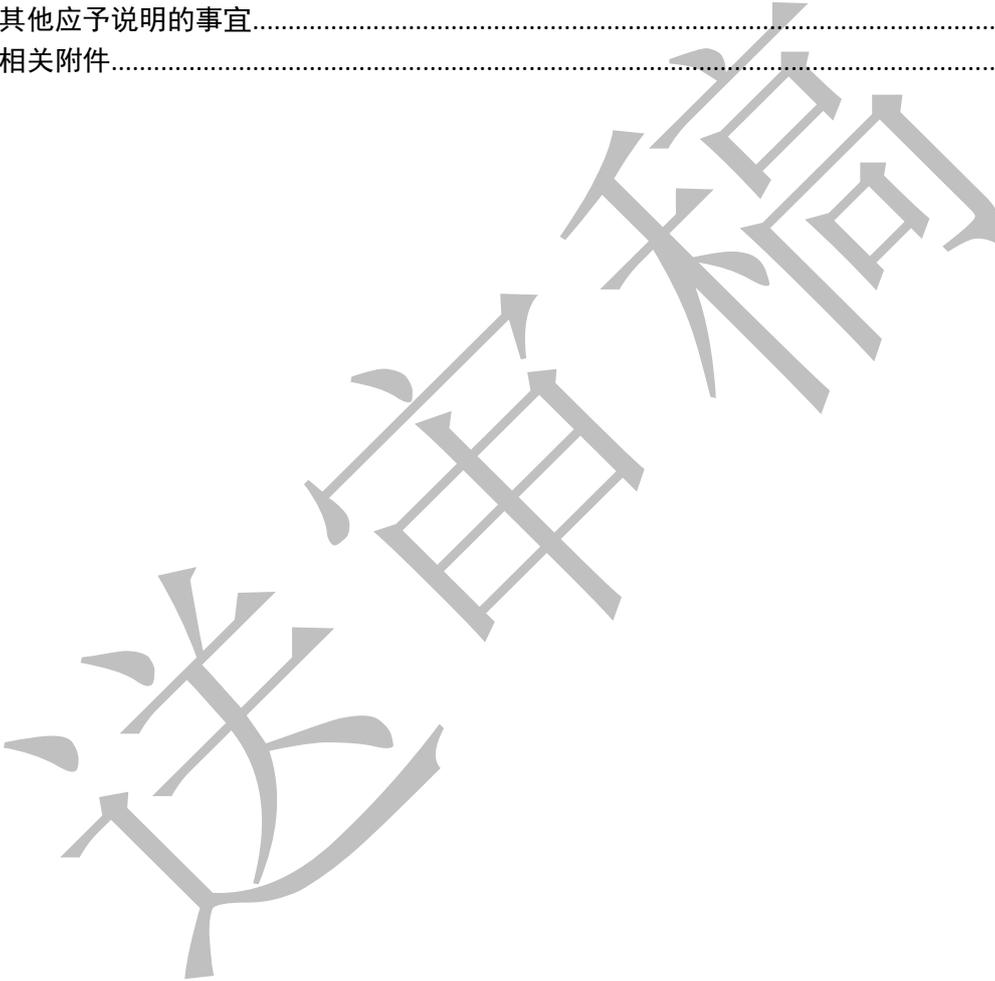
六、作为推荐性标准使用的建议.....14

七、宣传和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14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15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宜.....15

十、相关附件.....15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任务来源于云浮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于 2024 年 8 月获得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立项，项目名称“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

（二）背景和意义

中药材产业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中医药工业和大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医药可持续发展的命脉所在，是中医药行业发展的基础。国家、广东省及云浮市相继出台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全国道地药材生产基地建设规划(2018—2025 年)》、《广东省中医药条例》和《云浮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支持和推动云浮市的中药材产业发展。

岗梅是岭南地区常用中药材，也是第二批广东省岭南中药材新增保护品种（“岭南新八味”）。云浮作为岗梅道地产区和主产区，一直大力发展岗梅育苗及种植，其中种苗繁育量超千万株、栽培面积数百亩。随着云浮市岗梅产业的扩大，种苗繁育技术直接制约岗梅育苗、种植、加工及流通等环节的标准化进程，关系全产业链可持续发展。因此，制定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范、种苗标准，确保质量优良，对于从源头把控药材及后续成品的质量、进一步推动云浮市中医药产业建设有着重要意义。

（三）起草单位

主导单位：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标准的设

计、样品收集、实验方案制定、实施及标准的编制。

参与单位：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药制造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广州中医药大学、云浮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参与团体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

(四) 主要起草及分工

表 1 主要起草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任务分工
黄煜权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主任	统筹计划、制定标准
马庆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研究院助理院长	制定标准、审查实施
黄锦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主任	技术研究、标准编制
陈欣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专员	技术研究、标准编制
张洪胜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主任	技术研究、标准编制
曾烨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主任	标准修订、审核、校对
谢文波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主任	标准培训、推广
叶姿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资源高级专员	制定标准、审查实施
刘晖晖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医中药研究院院长	技术指导
王亮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高级工程师	技术指导
刘子琪	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标准验证、培训、推

	司		广
陈岩	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基地经理	标准验证、培训
江嘉铅	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基地经理	标准培训、推广
李万忠	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基地技术员	标准培训、推广
刘军民	广州中医药大学	教授	技术指导
陈立凯	广州中医药大学	研究员	技术指导
詹若挺	广州中医药大学	教授	技术顾问
黄海珍	云浮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副所长	标准培训、推广

(五) 主要工作过程

(1) 2018年1月-2023年12月，公司在云浮市建设岭南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开展岗梅种子种苗繁育研究、以及药材产业化推广种植工作。目前已累计繁育种苗超千万株、在广东、广西、江西、湖南等推广种数万亩。

(2) 2024年3-7月，申报立项。公司中药资源团队启动《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地方标准的编制和申报立项工作，成立了项目组。项目组在华润三九公司及各参与单位的大力支持下，深入省内外岗梅种植基地和生产企业调研，听取种植户和生产企业的意见和建议，开展岗梅种子、种苗抽样和质量分级检测，获得了岗梅种子种苗分级数据指标，编制了《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草案）。7月，应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要求，前往云浮参加了申报地方标准立项汇报及答辩。8月，云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了申报地方标准《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立项计划。

(3) 2024年8月-2025年1月，成立标准编写工作小组，

搜集相关论文、论著、标准、岗梅生产技术等资料，咨询行业内专家的意见和建议，确定标准基本格式、主要内容，期间经过多次深入的内部讨论后，形成初稿《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

(4)2025年1月-2025年4月，编写组先后征求专家意见，公示标准草案，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召开研讨会；修订完善标准。

(5)2025年5月，汇总反馈意见，对标准（草案）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形成送审稿。

二、编制依据和原则

（一）主要依据

（1）国家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提出加强中药保护与发展的重要任务；《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提出“中药材种的种质资源管理和选育、生产经营、管理等活动，参照本法执行”；《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医药标准化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提出的“全面推进中医药标准体系建设”的重要任务，进一步强化对中医药标准制修订工作的指导和管理，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政策法规与监督司下达了行业标准编制的任务；《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提出全面提升中药产业发展水平。

（2）国家标准及相关文件

- ① GB / T 13016-2009 《标准体系表编制原则和要求》

②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

③ GB/T 20000.1-2002《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部分：标准化和相关活动的通用词汇（ISO/IEC 指南2：1996，MOD）》

（二）编制的原则

（1）科学性、可操作性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应综合考虑影响岗梅种苗繁育过程的各种关键因子，并科学体现各因子的重要性，在实际应用过程可实施操作，确保岗梅育苗技术规程的可行性。

（2）实用性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应具有用于云浮市岗梅种苗繁育的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实际应用价值，促进云浮南药产业健康发展。

（3）先进性原则

本标准的制定应充分研究和分析中医药标准制、修订的科学方法和理论，与相关标准法规协调一致，在兼顾当前我国中医药标准化发展现实情况的同时，还必须考虑到未来的发展趋势和需求，体现标准的前瞻性和引导性。

三、标准框架和内容的确定(修订标准时，应增列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一）标准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岗梅种苗繁育的种子处理、整地、播种、苗期管理、出圃等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广东省云浮市的岗梅种子苗繁育生产。

(二) 规范性引用文件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NY/T 496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通则

(三) 标准内容的确定

标准内容的确定是本标准制定关键，本标准项目组在全面分析种子种苗特征的前提下，提取相关因子作为标准内容。

(1) 种子质量与处理

①种子外观形态的确定

经体视镜显微观察，岗梅种子为倒卵状椭圆形，长 5 mm，背部宽约 2 mm，背面具 3 条脊和沟，侧面几平滑，腹面龙骨突起锋利，内果皮石质。

②种子含水量、净度、千粒重、发芽率等指标的确定

在前期研究基础上，2021 年至 2022 年收集云浮市及周边产区的岗梅种子，开展质量分析研究，结合生产实际经验，制定岗梅种子质量分级标准如下：

表 1 岗梅种子质量分级

级别	萌发率/%	千粒重/g	净度/%	含水量/%
----	-------	-------	------	-------

一级	≥30.0	≥5.8	≥95	8~10
二级	22.0~30.0	5.2~5.8	90~95	
三级	15.0~22.0	4.8~5.2	90~95	

根据生产实际情况，为确保育苗工作进行顺利，繁育优质种苗，需使用当年采收或贮存时间不超 1 年的新种，含水量、净度、千粒重、发芽率等关键指标应经过检验，一般要求 $8 \leq \text{水分} \leq 10.0\%$ ，净度 $\geq 90.0\%$ ，千粒重 $\geq 5.2\text{g}$ 发芽率 $\geq 22.0\%$ （即二级以上种子）。

③种子处理

果实一般 5 月底~6 月成熟，采收成熟果实，除去果皮、果肉，洗净种子，阴干。7 月下旬~8 月上旬，将岗梅种子与干净细湿河砂混合贮藏，河砂用量与种子用量的比例为 2:1，河砂含水量为 25%~30%。在置通风干净环境贮藏约 3 个月，期间注意淋水、翻动，保持河砂湿度状态为“握之成团、触之即散”即可。

(2) 选址整地

①基地选址

参考《中国植物志》中岗梅有关记载，以及采集标本的数量及分布区域，岗梅，为落叶灌木，喜温暖较耐寒，生态适应性较强，具有半耐阴、耐寒冷的特点，自然分布主要位于广东、广西、湖南、江西、福建、浙江等地。公司开展的广东省岗梅资源调查、云浮市药用植物资源调查，均显示云浮市存在较丰富的岗梅野生资源。所以，选址于云浮市建设岗梅种苗繁育基地，发展岗梅药

材生产种植，符合药材道地性要求。

②环境条件

按《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22年），基地应当符合国家和地方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土壤质量应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的规定。空气质量应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的规定。灌溉用水质量应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 5084）的规定。

③苗床准备

岗梅的种植基地应选择在土层深厚、疏松肥沃、富含腐殖质，且排水良好的土壤。岗梅小苗不耐阳光直射，因此需要覆盖遮阳设施或选用简易遮阴大棚制作苗床，苗床宽度以1.0m~1.2m、高度以15cm较为合适，整平，苗床上铺混合均匀的育苗基质或黄土。

（3）播种

岗梅喜温暖、湿润的气候环境，云浮地区光照充足、气温较高、降雨充沛，基本无霜冻和连续0℃以下的严寒天气。岗梅发芽的最适温度为10℃~20℃。在云浮繁育岗梅种苗，一般选择11月下旬至1月上旬进行播种。

岗梅种子千粒重约6g，每百克种子量为1.7万粒，发芽率一般25%左右，即每百克种子萌发4250株幼苗。幼苗萌发后生长至7~10cm进行间苗，根据实际生产经验，为保证种苗的生长整齐、均一，发芽较晚的芽苗不保留。苗床幼苗保存2.5~3.5万

株/亩较为合适，因此确定播种量为 1.5~2.5kg/亩。播后覆盖疏松的基质土或黄泥土 2cm，有利于保湿、幼苗出土；厚度以不见种子为度，浇透水但不能积水，苗床保持湿度 60%~80%。一般 60~90 天即可发芽。

(4) 苗期管理

种苗萌发后适当降低苗床湿度，预防幼苗因为高温、高湿导致病害发生。在间苗、移苗前，可根据种苗生长情况喷施 1~2 次水溶肥，施肥浓度为 0.1%~0.3%。4 月~6 月，选择阴雨天气，苗高 7~10cm 时开始间苗，株行距 (10~12) cm×15cm，每亩成苗 2.5~3.5 万株。移栽后的 3~5 天需要加强遮阴、保湿工作，避免高温日晒、强风、干旱，至幼苗成活。间苗、移苗后月 1~2 个月，种苗恢复生长，可根据土壤肥力和幼苗抽芽、叶色等长势情况，间隔 30 天左右喷施水溶肥或撒施复合肥 2~4 次，培育健壮的幼苗。肥料使用应符合 NY/T 496 的规定。

缓苗返青后，主要为水肥、除草、炼苗、病虫害防治等。幼苗初期根系较弱，第一次施肥以 0.1%~0.3% 的水溶肥为主。缓苗 1~2 个月后，种苗恢复快速生长后，选择阴雨天拆除遮阴设施，肥料以大量元素复合肥为主，30 天左右施肥 1 次，辅助有机水溶肥、生物菌肥等改良土壤，促进根系生长和吸收能力。当种苗地径 0.6cm、苗高 60cm 左右时，可控制或停止水肥供应，种苗依靠自身营养、土壤肥力继续生长，达到合格标准。

自萌发至成苗一般需要 1 年时间，定为一年生种苗。在云浮

市前锋镇岗梅育苗基地，随机、均匀选取不同地块的实生营养杯苗，针对地径、苗高两个指标，测量种苗生长情况，开展种苗质量标准及分级研究，参考数据分析结果，结合生产实践和取整原则，综合考虑制定岗梅种苗质量分级标准如下，并要求种苗主干直立，根系发达、完整，叶片青绿无卷曲，无病虫害。

表 2 岗梅种苗质量分级

指标	质量要求		
	一级	二级	三级
地径/ mm	≥5.0	≥4.0	≥3.0
苗高/ cm	≥60	≥40	≥30

病虫害防治遵循中药材绿色防控“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原则，以农业物理防控为基础，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加强巡视，注意排水、通风，防止积水，必要时可进行化学防治。施药时，选用低毒低残留的药剂，使用量和使用方法参考农药使用说明，使用符合 GB/T 8321 的规定，禁止使用高毒、剧毒、国家禁限用农药。

表 3 岗梅常见病虫害药剂防治参考方法

病虫害名称	防治时期	推荐防治方法	安全间隔期（天）
茎基腐病	6~9月	间苗时喷施多菌灵消毒，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30
		间苗时喷施甲霜恶霉灵消毒，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7
		多菌灵喷雾，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30
		甲基托布津喷雾，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20

六星黑点蠹蛾	4~5月	丙溴辛硫磷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氰戊菊酯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20
		甲维盐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7
		吡虫啉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卷蛾	5~8月	吡虫啉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Bt 生物制剂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
		氯氰菊酯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4
		甲维盐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7
		氯虫苯甲酰胺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蚜虫	3~5月	吡虫啉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抗蚜威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5
尺蠖	5~9月	灭幼脲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21
		辛硫磷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14
		抑太保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7
		苦参碱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7
		印楝素喷雾, 按照农药标签使用	≥5
注: 每种化学农药在每年度最多使用 2 次。			

(5) 出圃

根据面积、数量、运输距离等种植计划, 合理安排起苗工作。种苗属鲜活产品, 需要着重注意取苗、包装、运输等过程, 确保种苗新鲜、及生活力。

提前适量浇水润透根系, 按种苗标准起苗, 选取种苗应健壮、充分木质化、根系发达、无病虫害, 规格应达到二级以上, 即地径 $\geq 0.4\text{cm}$ 、苗高 $\geq 40\text{cm}$ 。

根据合适移栽时间进行起苗, 一般选择 11 月底至次年 4 月的阴雨天气, 种苗新叶未大量长出, 进行起苗。起苗前适量浇水

润透，挖苗时保持根系完整，用粘稠黄泥浆根。若运输时岗梅种苗已大量生长嫩叶，可进行打顶去除新生嫩枝叶。运输途中采取遮荫、保湿、降温、通气等措施，确保种苗鲜活。按国家法规，跨县域运输时应办理检疫证书。

四、国内外同类标准的对比和最新标准采用情况

无。

五、与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政策法规的关系

制定《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云浮市地方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无冲突，没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

六、作为推荐性标准使用的建议

建议《岗梅种苗繁育技术规程》作为推荐性中医药地方标准发布实施。

七、宣传和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

本标准在贯彻实施的时，拟邀请市质量技术协会等部门牵头，广东银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云浮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广州中医药大学等单位全力配合，开展宣传和对全市岗梅种植农户进行培训，提高本标准的推广，实施和监督力度。具

体措施如下：

(1) 举办南药种子质量标准研究等主题培训班，邀请标准化和农业方面的专家讲解本标准 and 讲授岗梅规范化种植技术，鼓励种植户按照本标准选种。

(2) 在岭南中药材种子种苗繁育基地等单位公众号发布岗梅种子（种苗）质量标准，免费向社会公众开放阅读。

(3) 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对本标准的监督检查和抽样检验工作，督促岗梅种植户和经销商执行本标准。

(4) 建议政府出台有关技术改进提升方面的优惠政策、加大政府支持力度，提高中药材的产量和质量。同时，设立效果显著的奖惩办法，并进行不定时的抽查和指导，对重大隐患问题进行整改和复查。

八、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九、其他应予说明的事宜

无。

十、相关附件

无。